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零年六月

会议须知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股东大会顺利召开，特制订大会须知如下，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执行：

一、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权益；

二、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利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但需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

四、任何人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和会议程序；会议期间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

会议议程

序 号	内 容
第 1 项	宣布会议开始
第 2 项	介绍出席会议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其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介绍出席会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第 3 项	审议议案一《关于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第 4 项	审议议案二《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第 5 项	投票表决，请股东代表、监事、律师计票和监票
第 6 项	与股东交流公司情况
第 7 项	宣读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第 8 项	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第 9 项	统计投票结果，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深圳燃气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之一

关于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充分利用公司整体信用优势，保障公司经营和发展中的资金需求，储备多种融资方式，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金额不超过 55 亿元（含）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额度有效期为 24 个月，并在注册有效期内，根据公司自身资金需求在中国境内分期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金融机构借款或其他政策允许用途。

一、发行方案

超短期融资券最长发行期限 270 天，属货币市场工具，注册发行规模不受净资产 40% 的限制，可为公司扩大短期融资空间。一次注册、滚动发行，期限灵活、到账迅速，且发行手续简便，无需单独进行债券评级、无需提前向协会备案。

现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可根据经营情况，于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24 个月内，按下列条件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超短期融资券：

- 1、发行金额：总额不超过 55 亿元（含）人民币；
- 2、发行价格：按面值发行；单位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3、发行期限：每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不超过 9 个月（可以为 1、7、14、21 天或 1、3、6、9 月），具体期

限以实际发行时公告为准；

4、发行利率：根据市场资金面情况，结合具体期限和发行时点而定。具体发行利率以发行公告为准；

5、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6、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计息，利息随本金到期兑付时一起支付；

7、募集资金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金融机构借款或其他政策允许的用途。

二、授权事宜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员，全权决定和办理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决定发行时机、发行额度、发行期数、发行利率、募集资金用途，签署必要的文件，聘任相应中介机构以及采取其他必要的行动等。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燃气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之二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监事会主席陈戈先生因工作原因已向公司提交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和监事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之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需按照法定程序增补一名监事。经公司股东推荐，提名廖海生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廖海生先生简历

廖海生，男，中国国籍，1977 年 8 月生，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学位，现任公司纪委书记。2000 年参加工作；2000 年 7 月-2007 年 2 月，历任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刑检二科科员、办公室科员、办公室副主任；2007 年 2 月-2008 年 3 月，历任深圳市盐田区委（区政府）办公室秘书科副科长、主任科员；2008 年 3 月-2008 年 5 月，任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办事处主任助理；2008 年 5 月-2020 年 5 月，历任深圳市国资委综合规划处主任科员、政策法规处（集体企业工作处）主任科员、综合规划处副处长、综合研究处副处长、综合研究处处长、集体资产管理处处长。202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委员和纪委委员、书记。